

陈西注汽站周边活动注汽锅炉清洁能源改造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陈西注汽站周边活动注汽锅炉清洁能源改造工程环境保护措施纳入了工程设计方案,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保设计规范的要求并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在施工的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的要求将环保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都有一定的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工程管线自 2017 年 10 月开工建设,实际建成供气管线 3.17km。项目于 2018 年 11 月开始调试。根据现场调查情况,调试期间,管道运行正常、稳定,未发生泄漏等突发环境事件。管道沿线生态恢复效果良好,未造成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验收期间开展了进入调试期公示和调试效果公示。

2018 年 11 月 11 日,山东蓝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在建设单位的大力配合下,于 2019 年 3 月赴现场对管道工程现场及其所在区域的环境状况进行了现场踏勘,收集了有关工程资料,研阅了工程图纸,并对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表和批复进行了详细对照分析,在上述工作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河口采油厂陈西注汽站周边活动注汽锅炉清洁能源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2019 年 7 月 16 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保主管部门对项目环评报告的批复文件,组

组织了河口采油厂陈西注汽站周边活动注汽锅炉清洁能源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成立了由建设单位、验收调查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环评单位及 3 位特邀专家构成的验收组。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环保执行情况和山东蓝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核查情况，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达到竣工环保验收要求。验收组经认真讨论，认为陈西注汽站周边活动注汽锅炉清洁能源改造工程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信息公开和公众意见反馈

2.1 信息公开

建设单位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和 2018 年 11 月 20 日分别公示了项目竣工日期与调试起止日期，见<http://www.slofzx.com/ViewPage.aspx?articleId=900>、<http://www.slofzx.com/ViewPage.aspx?articleId=902>。

2.2 公众参与渠道

公众可通过公示网页预留的联系电话反馈相关意见与建议。

2.3 公众意见处理

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3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3.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境保护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河口采油厂实行行政正职环保负责制，行政正职是环境保护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环境保护工作全面负责。

河口采油厂建立环境保护委员会（简称“环委会”），有 1 名副厂长分管采油厂的环境保护工作。环委会负责组织、领导、协调采油厂的环境保护工作，对重大环境保护工作做出决策。QHSE 管理科依据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地方

政府环保要求，组织制定和完善生产现场环保管理规定和工作标准，负责生产现场的环保管理、污染防治以及指导、协调、监督考核等工作，定期发布环境监督公报。

各三级单位设立环保管理机构。各单位有 1 名领导分管本单位的环境保护工作，设 1~2 名专（兼）职环保员，具体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分管领导和环保员是本单位环境保护工作的直接责任人，对本单位环境保护工作负有直接责任。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资料查阅和现场调查，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加强监督管理，建立施工质量保证体系，确保管道质量和施工质量均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的有关标准；管道采用防腐材料和阴极保护相结合的方式，增强抗腐蚀能力，延长管线的寿命，降低了管线因腐蚀穿孔造成天然气泄漏的几率；运营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对管道进行腐蚀检测；加强巡线，对影响管道安全的情况及时制止并及时向上级反映情况；加强职工安全教育培训，提高职工的安全责任感；制定科学有效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演练。

根据调查，项目调试期间运行状况良好，无泄漏等事故发生，没有对环境产生影响。

3、生态环境监测和调查计划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中未要求制定生态环境监测和调查计划。

3.2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对照环评及批复文件现场检查情况为：

1、项目在运输施工材料时加盖篷布，施工现场各类材料统一堆放，施工场地出口设置清洗平台，大风天气时未开展施工作业，各类施工废物均进行了合理处置。

2、施工人员生活废水均排入周边站场旱厕，用于农田肥田；施工现场设有临时废水沉淀池，施工作业产生的泥浆水和机械、车辆冲洗水经沉淀后回用于施工；管道试压废水拉运至陈西联合站处理达标后全部用于油田注水开发，无外排。

3、项目夜间不施工，经采用低噪声设备并经距离衰减后，施工期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要求。

4、废弃泥浆全部委托山东胜利中通工程有限公司处置，施工时产生的焊接废渣、废防腐材料均由施工单位运走回收；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不外排。

5、本项目严格控制施工作业带，分层开挖、分层回填，工程完成后已恢复原貌并进行了绿化。

现场检查后认为：验收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

3.3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及淘汰落后产能措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为管线建设工程，不涉及卫生防护距离，不涉及居民搬迁问题。

3、其他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环境整治与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措施。

4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验收组未提出整改意见，无需进行整改。